

证券代码：002945

证券简称：华林证券

公告编号：2021-016

##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沈顺宏先生为公司副总裁、执行委员会委员，其任期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沈顺宏先生的履历及任职资格符合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的条件，能够胜任相关职位的职责要求，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备查文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二日

附件：

### 沈顺宏先生简历

沈顺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7月出生，会计师，中山大学EMBA。1999年7月至2000年2月，任济南轻骑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会计；2000年2月至2002年6月，任山东天源投资有限公司出纳、会计等职；2002年6月至2003年6月，任西南证券济南营业部财务经理；2003年6月至2006年9月，任恒泰证券上海管理总部财务经理；2006年9月至2008年11月，任恒泰证券济南营业部总经理助理；2008年11月至2009年11月，任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2009年11月至2020年8月，历任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财务总监、副总裁、董事；2020年8月至2021年3月，任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沈顺宏先生未持有华林证券股份，与持有华林证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华林证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